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 HNSS-2024-018

采 购 人： 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代理机构：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年04月16日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

政府采购计算机辅助评标须知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应当统一使用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经所属交易平台认可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文本等其他内容编制后，需导入“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必须配备含有本单位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才能使用，采购供应商不得将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转借或使用他人的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编制投标文件。

3、如本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供应商同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为确保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一致，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的打印功能进行打印。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为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文件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含有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加密，生成后缀名为GPT格式的加密投标文件用于正常的投标工作。

5、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复制到光盘及U盘各一份，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对应条款的规定进行密封及递交，如有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光盘表面应粘贴标签，写明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采购供应商名称等信息。光盘及U盘只能有文件名一致、内容一致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得含有其他无关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开标时，以在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导入为准，如上传文件无法导入，则导入光盘上的文件，如光盘上的文件无法读取时，则导入U盘上的文件。若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光盘和U盘文件全部无法读取，则该投标文件应被拒绝。

6、提交光盘及U盘介质中只能有内容一致的唯一电子标书文件，不能有其它任何文件，注意查杀电脑病毒。

7、开标必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光盘、U盘拷贝的投标书。

二、计算机辅助开、评标方法

1、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应安排熟悉计算机辅助开标系统的工作人员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的开标工作。

1.1 开标系统包含开标倒计时、同步投标人、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共七个功能环节。

1.2 登录系统后，进入到项目管理界面，选择本次需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开标系统】按钮即可以进入到项目开标主流程页面。

1.3 在开标时间未到达之前，会显示开标倒计时剩余时间。到达开标时间后，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等功能方可进行操作。

1.4 在系统中可使用【同步投标人】功能，同步已报名的供应商信息。

1.5 【开标】阶段中会显示投标单位、文件状态、投标人解密信息，可使用【同步投标文件】功能批量获取采购单位在交易系统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之后在开标电脑上，依次插入各供应商的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成功后，界面上会显示绿色的“已解密”。如批量获取不成功或解密失败可使用采购供应商的光盘或U盘重新导入电子版投标文件并重新解密。

1.6 解密阶段完成后，在【唱标】页面可显示唱标信息，可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唱读供应商名称、报价、交付期等内容。

1.7 【开标报表】页面记录开标过程产生的数据，并且可添加记录开标现场情况和开标现场人员情况，具体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进行操作记录。

1.8 开标活动完成后，点击【开标结束】按钮可进行评标活动。

2、评标委员会到齐后可进行评标工作

2.1 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类型的项目须有采购人组织建立资格审查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人员可登录系统进行资格审查。

2.2 评标专家需使用个人账号和密码登录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进行评标，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评标流程依次完成符合性评审或打分评审，即可完成本次评标工作。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3 评标完成后，评标专家应使用CA数字证书在评标报表上加盖电子印章，最后会生成包含评标专家数字签名的电子评标报表，可供采购代理（采购人）打印书面评标报表。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三、获取招标文件.....	2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
五、公告期限.....	2
六、其他补充事宜.....	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__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39
前附表.....	39
项目基本信息:	39
开标一览表信息:	39
评标参数信息:	39
初步评审标准:	40
资格性审查标准.....	40
符合性审查标准.....	40
详细评审标准:	41
商务评审.....	41

技术评审.....	41
价格评审.....	43
正文部分.....	45
第五章 合同文本.....	49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__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7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58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59
1、开标一览表格式.....	60
1.1分项报价明细表.....	61
2、投标函.....	62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3
4、法人授权委托书.....	64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适用）.....	65
6 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66
7 资格审查材料.....	67
8 项目业绩.....	72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73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74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5
12 服务方案.....	76
13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补充材料...	77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lb8346f0d6303c8e-7.6.1005.28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05月0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SS-2024-018

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

项目名称：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4031000.00元

最高限价：**【标包名称：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最高限价：4031000.00】**

采购需求：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作业服务，具体包括：

(1) 道路清扫保洁。服务范围内面积约17.60万m²的机动车道的清扫和清洗、非机动车道的清扫和保洁、人行道的清扫和保洁、垃圾广告清理及环卫设备设施管理等。（服务范围内如果有新增道路，也需要负责进行保洁。）

(2) 绿化养护。服务范围内面积约8.15万m²绿地养护，938株棕榈科乔木、1142株非棕榈科乔木、2668株行道树养护。

(3) 环卫应急作业。配合服务范围内因台风、疫情、环境卫生整治、垃圾分类、“四害”消杀及极端天气等影响下的生活垃圾、园林垃圾及医疗废弃物处置等。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5月31日止，合同一年一签。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2.1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2.2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2.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5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17日00时00分至2024年04月24日00时00分（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05月0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4（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签章工具）对PD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WinRAR对PDF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GPT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PDF加密压缩的rar格式）。

4、凡涉及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发布的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5、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2021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三亚市在探索开展“政采贷”业务，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3家银行（中信银行三亚分行、兴业银行三亚分行和浦发银行三亚分行）的公司业务部申请信用贷款。

6、开标必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光盘、U盘拷贝的投标书。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地址：三亚市商品街大道95号三楼

联系方式：0898-882650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临春河路211号金鼎公寓A5栋302房

联系方式：0898-8824473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898-88244737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项目基本信息

- 2.1 项目名称：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 2.2 项目编号：HNSS-2024-018
- 2.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2.4 采购人：
 - 名称：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 地址：三亚市商品街大道 95 号三楼
 - 联系人、联系方式：黄女士 0898-88265006
- 2.5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临春河路 211 号金鼎公寓 A5 栋 302 房
 - 联系人、联系方式：陈先生 0898-88244737
- 2.6 采购预算：4031000.00 元/年。
- 2.7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4031000.00 元/年。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2.8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2.9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止，合同一年一签。

3 投标人资格要求、资格审查材料

- 3.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资格要求、资格审查材料：
 - 3.1.1 投标人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须提供以下材料：（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准许执业证明文件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具有 2023 年至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或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未满年度或季度要求的新成立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 2024 年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和社会保障缴费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供应商针对资格要求的内容，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在响应文件中无需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虚假承诺。投标人承诺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3.1.2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供应商无需提供查询截图。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将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供应商存在上述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因“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1.3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3.1.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3.2 供应商请注意：（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本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4.2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3 凡涉及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发布的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5.4 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以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招标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6.1 现场考察：不组织。

6.2 答疑会：不召开。

三、投标文件

7 投标委托

7.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投标事务，委托代理人的，须出具授权委托书。

7.2 代理人的代理权限：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投标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实质性要求）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投标文件使用中文编制。投标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 联合体（实质性要求）

9.1 不接受投标人组成联合体。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1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1.1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招标文件第六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12 投标文件的份数

12.1 电子版投标文件 2 份（U 盘和光盘，含 GPT 格式和 PDF 格式）。

12.2 为了响应无纸化招标投标工作，供应商在开标现场无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以供应商上传的 GPT 文件格式的投标文件为准。

1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3.1 投标文件明示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委托的代理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

14.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5 供应商报价（实质性要求）

15.1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5.2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5.3 不允许选择性报价。

15.4 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5.5 《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的报价，包括劳务、管理、保险、利润、税金、人工费、设备费、劳保等完成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

15.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根据《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三财〔2021〕584号），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17 费用承担

17.1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自行承担投标失败的风险。

18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8.1 自投标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日历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19 投标文件重大偏离

19.1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服务的质量、服务标准及服务期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其投标将被拒绝。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提交

20.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08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0.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 4（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 259 号）。

20.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将电子版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20.4 传真或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5 投标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

22 投标澄清

22.1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进行澄清。

22.2 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评标、中标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开标会议。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3.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进入开标现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到场的，代理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证件不齐全视为无效投标脱离会场。

23.3 由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拆封唱标。唱标人宣读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服务期等。记录人制作开标记录。

23.4 唱标以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价

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3.5 投标人如果对唱标内容有异议，应当场提出。不属唱标错误的，应当请异议人核验“开标一览表”并维持原唱标结果；确属唱标人宣读错误的，应当将该“开标一览表”向所有开标仪式参与人公示，当场予以更正。

24 评标

24.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4.2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3 中标候选人数量：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5 确认中标结果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根据琼财采〔2022〕68 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确定后 1 个工作日内，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以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将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25.2 中标通知书的领取：中标单位自行前往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

2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签订采购合同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7 签订采购合同

27.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3 供应商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7.4 供应商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7.5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为依据。

28 履约保证金

28.1 金额：合同金额的 3%。

28.2 提交形式：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

29 验收

29.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9.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中标人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七、 询问、质疑和投诉

30 询问

30.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通过采购文件载明的联系方式以书面询问函（当面送达或邮寄）、当面口头提问、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以书面询问函提出询问的，询问函应写明项目信息、具体问题、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内容并加盖公章，便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答复。

3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收到询问的时间是指：通过当面送达询问函、当面口头提问、电话方式提出询问的，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问题之日；通过电子邮件提出询问的，为电子邮件到

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件系统之日；通过邮寄询问函提出询问的，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收之日。

30.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31 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超过质疑期限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答复。若供应商在质疑期限内将质疑文书交邮的，不算过期。交邮日期以快递单号查询信息或邮戳信息为准。

31.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受理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31.3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未获取采购文件的，应在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再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时间为准。

31.4 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澄清、修改、补充公告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1.5 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以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未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得对此环节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结果的质疑应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1.6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授权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质疑函格式可参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该范本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首页服务专区-供应商栏目（网址：<https://www.ccgp-hainan.gov.cn>）查询下载。

31.7 质疑函可以通过当面送达、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的，应将质疑函扫描或拍照后作为附件一并发送。

31.8 审查质疑函

32.8.1 期限审查

经审查，投标人提出的质疑超过质疑期限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投标人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

32.8.2 形式审查

经审查，投标人的质疑函内容错漏，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书面通知投标人补正。补正通知应当载明需要补正的事项和合理的补正期限（不少于2个工作日）。

32.8.3 实质审查

经审查，投标人提出的质疑不符合质疑条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投标人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

31.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认为供应商不符合质疑条件：

- (1) 质疑供应商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 (2) 质疑事项与本采购项目无关；
- (3) 未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 (4)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

31.10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以及三财〔2021〕753号《三亚市政府采购询问、质疑和投诉指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2 投诉

32.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三亚市吉阳区财政局投诉。财政部门受理投诉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海南省政府采购网首页监督管理-投诉联系方式栏公布的信息。

八、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33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1 为提高投标响应，保障环卫一体化服务质量，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

购份额：（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的规定，本项目不制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33.2 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的规定，本项目对符合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3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3.4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文件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按照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而非按照供应商的经营范围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33.6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7 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8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9 依据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中大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10 成交供应商享受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

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4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政策（本项目不涉及）

34.1 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4.2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提供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

34.3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四章详细评审标准的规则进行加分。

34.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35 “政采贷”

35.1 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 2021 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 2021 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银行和金融机构申请信用贷款。

九、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6 招标代理费

36.1 依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 62000.00 元，招标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全部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到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亚北支行

开户账号：266283860033

37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编制费

37.1 收费标准、支付方式：确定中标单位后，由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向中标单位发请款函，中标单位在收到请款函之日起三十日内，一次性向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支付编制费，编制费按中标金额的百分之 0.8 计取。

收款单位：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飞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8111001012800445534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6480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范围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作业服务，具体包括：

(1) 道路清扫保洁

服务范围内面积约 17.60 万m²的机动车道的清扫和清洗、非机动车道的清扫和保洁、人行道的清扫和保洁、垃圾广告清理及环卫设备设施管理等。（服务范围内如果有新增道路，也需要负责进行保洁。）

(2) 绿化养护

服务范围内面积约 8.15 万m²绿地养护，938 株棕榈科乔木、1142 株非棕榈科乔木、2668 株行道树养护。

(3) 环卫应急作业

配合服务范围内因台风、疫情、环境卫生整治、垃圾分类、“四害”消杀及极端天气等影响下的生活垃圾、园林垃圾及医疗废弃物处置等。

二、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止，合同一年一签。

三、服务内容

1、道路清扫保洁

(1) 服务范围内道路路中心至两侧建筑物墙根（包括车行道、人行道等）的清扫、清洗及保洁；

(2) 道路两侧建筑物之间所有建（构）筑物 2.5m 以下范围内乱张贴和乱涂写的清理和保洁；

(3) 道路两侧建（构）筑物范围内垃圾桶等垃圾收集容器的清掏与保洁；

(4) 环卫机械化作业所需清扫、洗扫、保洁、洒水、冲洗车辆的配置、更新、维护及日常管理；

(5) 服务范围内车辆的配置、更新、维护及日常管理。

2、绿地养护

(1) 实施范围内绿化、卫生死角等的清扫、保洁、洒水等；

(2) 实施范围内街头绿地、道路绿地施肥、整地、拔除除草、整形修剪剥芽、防病虫害、加土扶正、环境清理、地勤安全、浇水、灌溉排水、绿地保洁、零星设施维护、补植、植物保护等养护工作。

3、特殊情况下的环卫保障

- (1) 突发应急事件或大型检查、重要节假日、重大活动环卫服务应急保障；
- (2) 重大自然灾害期间的环卫服务应急保障等。

四、服务目标与要求

1、道路清扫保洁

道路保洁作业以“文明、清洁、有序”为目标，不断提高作业的精细化和规范化水平。增加清扫机械设备数量，提升机械化作业范围及内容，提高机械化作业频次，将原有“确保道路整体清洁”提升至“道牙无尘，路无杂物，设施整洁，路见本色”的标准，并标准化、常态化、长效化。

道路保洁实行分级管理和作业，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将道路按保洁等级划分为二级道路，采用机械化“道路冲刷、道路洒水降尘、道路洗扫吸”+人工捡拾等各项工艺进行组合作业；人行道采用小型机械清扫、人工清扫、路面冲洗、乱张贴和乱涂写的清理、人工保洁等作业；不能采用机械作业路段增加人工清扫保洁作业班次与频次。

2、绿化养护

(1) 实现园林绿化养护（含绿地、地被、乔木、灌木、生产作业垃圾）常态长效化作业，并做好技术档案管理、安全保护等，作业质量标准高于目前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作业的要求，高于三亚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

(2) 优化升级垃圾收运体系，实现垃圾分类清理作业，建立园林绿化收运体系，确保垃圾收运率达到 100%，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3) 建立健全园林绿化应急保障体系，将重要节假日和省市重大活动园林绿化保障工作等纳入三亚吉阳区绿化养护管理工作范畴，提升城市园林绿化景观应急保障水平，提升绿化景观品质形象。

五、质量标准

1、国家卫生城市涉及的环卫作业标准要求：

(1) 城市主次干道和街巷路面平整，主要街道无乱张贴、乱涂写、乱设摊点情况，无乱扔、乱吐现象，果皮箱等垃圾收集容器配置齐全，城区无卫生死角。

(2) 垃圾桶、果皮箱等垃圾收集容器整洁、封闭完好，无散落垃圾和积留污水，无恶臭、基本无“四害”（苍蝇、蚊子、老鼠、蟑螂），摆放整齐。

(3) 主要街道保洁时间不低于 16 小时，一般街道保洁时间不低于 12 小时，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50%。

2、国家园林城市涉及的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要求

(1) 绿化建设

①城市园林绿化工作成果达到全国先进水平，各项园林绿化指标近三年逐年增长；

②组织开展城市绿地认建、认养、认管等群众性绿化活动，成效显著；

③积极推广建筑物、屋顶、墙面、立交桥等立体绿化，取得良好的效果；

④全市形成林荫路系统，道路绿化具有本地区特点；

⑤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资金落实，措施得当，绿化种植维护落实，设施保持完好。

(2) 园林建设

①城市公共绿地布局合理，分布均匀，服务半径达到 500 米（1000 平方米以上公共绿地）的要求；

②公园设计符合《公园设计规范》的要求，突出植物景观，绿化面积应占陆地总面积的 70%以上，植物配置合理，富有特色，规划建设管理具有较高水平；

③制定保护规划和实施计划，古典园林、历史名园得到有效保护；

④城市广场建设要突出以植物造景为主，绿地率达到 60%以上，植物配置要乔灌草相结合，建筑小品、城市雕塑要突出城市特色，与周围环境协调美观，充分展示城市历史文化风貌。

(3) 生态环境

①城市大绿化扎实开展，效果明显，形成城郊一体的优良环境；

②按照城市卫生、安全、防灾、环保等要求建设防护绿地，城市周边、城市功能分区交界处建有绿化隔离带，维护管理措施落实，城市热岛效应缓解，环境效益良好。

3、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作业质量标准

为加强园林环卫作业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整体质量水平，依据《海南省城乡环境卫生质量标准》、《三亚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结合本市场化服务内容，制定本标准。

3.1 道路清扫和保洁

3.1.1 道路清扫保洁范围及等级

- 1、道路清扫保洁范围包括车行道、人行道、市场周边道路及其他设施等。
- 2、道路清扫保洁划分为一个保洁等级，为一级，道路清扫保洁等级由区环卫所认定。
- 3、道路清扫保洁等级划分条件

一级保洁等级：

- (1) 商业网点集中，道路旁商业店铺占道路长度不小于 70%的繁华闹市地段；
- (2) 主要旅游点和进出机场、车站、港口的主干路及其所在地路段；
- (3) 公共文化、艺术、体育活动场所所在路段，步行商业街；
- (4) 平均人流量为 100 人次/分钟以上和公共交通线路较多的路段；
- (5) 市主要领导机关、外事机构所在地；
- (6) 对市容有重大影响的道路。

3.1.2 道路清扫保洁作业要求

1、作业方式：“普扫+保洁+冲洗”相结合，并以机械化为主、人工为辅的方式进行道路清扫保洁，其中冲洗作业根据旱季和雨季灵活调配冲洗频次。

2、普扫时间及频次

(1) 人工清扫

一级道路：4:00-7:00、12:00-15:00，每天 2 次，每次 3 小时；

(2) 机械清扫

一级道路：3:00-6:00、14:30-17:30，每天 2 次，每次 3 小时；

(3) 保洁时间

一级保洁：7:00-12:00、15:00-22:00，保洁时间不低于 10 小时；

(4) 冲洗时间及频次

冲洗时间：3:00-7:00、12:00-16:00，有效工作时间 6 小时。

一级道路：每天冲洗、洒水二遍，人行道每周冲洗一遍；

(5) 保洁作业人员和车辆要求

保洁作业人员：

1) 保洁作业人员应安全作业，配备安全防护用品；

2) 保洁作业人员应统一着具有反光标志的工作装，服装要色调明快、醒目，穿戴应整齐、干净，白天清扫作业宜设立安全警示牌；

3) 清扫作业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清扫保洁工具和设备，清扫工具、设备存放在隐蔽位置，摆放整齐，不得影响市容；

- 4) 清扫保洁人员应小心执扫，控制扬尘，避免妨碍行人；非普扫时间不使用大扫把；
- 5) 保洁垃圾车不得横向占道；保洁垃圾车装载垃圾时，应覆盖密闭。

保洁作业车辆：

- 1) 保洁作业车辆应配挂安全标志牌；
- 2) 保洁作业车辆作业完毕，车箱内达到无残留垃圾杂物，干净整洁；
- 3) 保洁作业车辆应定期油饰和维修，保持完好无损。

3.1.3 道路清扫保洁质量要求

1、总体要求

(1) 主次干道、人行道、路面、路沿石、树池等整洁，路面见本色；道路两侧墙到墙之间应无积存垃圾、人畜粪便、砖头、石头、树叶、树枝和废弃物等；

(2) 道路两侧墙到墙之间所有构筑物和构件两米以下范围内应无乱张贴和乱涂写等；

(3) 路段上的砖头瓦块、垃圾堆、居民建筑垃圾（不含工地建筑垃圾）、大件垃圾、滴洒漏污物等应及时组织清理。路沿石边及人行道、树池杂草应及时清理；

(4) 垃圾要倒入指定收集地点，不准随意倾倒，禁止焚烧垃圾。

辖区清扫保洁范围内与居委会、小区物业、单位等有交叉争议的地方、垃圾收集点、无主生活垃圾，中标企业必须清扫保洁、收集、清运，自行解决、处理；

(5) 各级道路路面废弃物控制指标应符合表 1-1 规定。但在同一单位长度内，不得超过各单项废弃物总数的 50%。

表 1-1 路面废弃物控制指标

保洁等级	果皮（片 /1000m ² ）	纸屑、塑（片 /1000m ² ）	烟蒂（个 /1000m ² ）	痰迹（处 /1000m ² ）	槟榔汁（处 /1000m ² ）	污水（m ² /1000m ² ）	其他（处 /1000m ² ）
一级	≤4	≤4	≤4	≤4	≤4	无	无

注：出自《三亚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

2、一级道路清扫保洁质量要求

6 小时巡回保洁，路面应见本色，全路段清扫无死角，垃圾无漏收，街巷交界处清扫保洁应各延伸 5 米。达到“八无”、“六净”。“八无”即：无小广告、无堆积物、无砖头瓦块、无果皮纸屑、无塑料袋、无烟头积水、无积泥积尘、无人畜粪便呕吐物；“六净”即：下水篦净、树池净、绿带及周边净、路沿石净、人行道净、车行道净。

3.2 绿化养护

3.2.1 养护范围及等级

(1) 养护范围：绿化及行道树养护范围为实施范围内的街头绿地、道路绿地、行道树等；

(2) 养护等级：养护等级按一级进行养护。

3.2.2 绿化养护作业要求

(1) 绿化养护频次：绿化养护频次为1天1次。

(2) 绿化养护时间：每天一次，时间为6:00-20:00，合理配置作业时间，不低于16小时；

(3) 洒水时间：每天一次，时间为6:00-20:00，合理配置作业时间，共6小时。

3.2.3 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内容

园林绿化市场化养护管理包括植物养护、绿地管理、附属设施管理等。

1. 植物养护工作内容：修剪、灌溉与排水、施肥、病虫害防治、松土除草、刷白、辅助设施、防台风、补植等。

2. 绿地管理工作内容：植物种植调整、绿地清理与保洁、技术档案管理、安全保护等。

3. 附属设施管理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绿地范围内厕所保洁、水体保洁(不含水体治理及净水设备的维护)，园林建筑及构筑物、道路地坪、花架、假山叠石、围栏、娱乐健身设施、园椅园凳、垃圾箱、标牌、停车场地、给水及排水设施、输配电及照明设施的维护。

3.2.4 绿地分级

根据绿地所处位置的重要程度和管养的精细要求分为一级绿地。

一级道路绿地：建设标准高、植物配置好、设施齐全、位置重要的绿地，主要为景观要求高的公园绿地及重要景观节点、城市主干道及门户道路绿地。

3.2.5 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分级及质量要求

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质量包括植物养护质量、绿地管理质量及附属设施管理质量。

植物养护质量主要对乔木、棕榈科植物、花灌木、草坪草地、地被植物、地栽花卉、水生植物、竹类、立体绿化从整体效果、生长势、修剪、病虫害防治、水肥、涂白、补植完成时间、除杂草、保洁等方面进行质量分级要求。

绿地管理质量主要对植物种植调整、绿地清理与保洁、技术档案管理、安全保护等方面进行质量分级要求。

附属设施管理质量主要对绿地范围内厕所保洁、水体保洁、园林建筑及构筑物等附属设施进行质量分级要求。

根据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水平，对应绿地分级。

一级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质量总体要求：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得当，植物配置科学合理，植物长势好，无黄土露天，绿地整体景观效果好。

具体详见：（表 1-2）一级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表 1-2 一级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类别	项目		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植物养护	乔木	整体效果	(1) 树林、树丛群落结构合理, 植株疏密得当, 层次分明, 林冠线和林缘线饱满; (2) 弧植树树形完美, 树冠饱满; (3) 行道树树冠完整规格一致, 上缘线和下缘线整齐, 缺株 $\leq 3\%$, 树干应挺直, 倾斜度 $\leq 5^\circ$; (4) 绿篱无缺株, 修剪面平整饱满, 直线处正直, 曲线处弧度圆润。
		生长势	生长势良好, 枝叶生长茂盛, 枝壮叶健, 叶色浓绿, 无枯枝断枝。
		整形修剪	(1) 整形应与环境协调, 美化效果好; 修剪符合植物生物学特性与景观需要; (2) 树冠完整, 主侧枝分布均匀, 数量适宜, 内膛不空又通风透光, 无枯枝、病虫枝、交叉枝、并生枝、下垂枝、徒长枝; (3) 行道树下垂枝尖端不得低于 2.5 米, 不影响高压线、路灯、交通指示牌, 树冠下缘线无萌蘖枝。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病虫害危害状; (2) 枝叶受害率 $\leq 8\%$, 树干受害率 $\leq 5\%$ 。
		肥水	根据天气与植物种类适当浇水; 每年埋施肥料 2 次。
		刷白	每年至少 10 月份刷白 1 次。
		补植完成时间	≤ 3 天
	棕榈科植物	整体效果	(1) 整体群落结构合理, 植株疏密得当, 层次分明, 很好体现棕榈科植物特点; (2) 弧植树冠形饱满完美, 树干粗壮挺拔; (3) 行道树的棕榈科植物树冠完整规格一致, 缺株 $\leq 3\%$, 树干挺直, 无倾斜植株; (4) 片植、群植高低有序, 层次分明。
		生长势	生长势良好, 干壮叶健, 叶色浓绿, 无枯枝残叶。
		修剪	(1) 修剪符合棕榈科植物生物学特性与景观需要, 美化效果好; (2) 及时修剪, 树上无枯叶、断叶、老叶下垂, 无病坏果悬挂; (3) 叶片宿留的品种, 剪留叶柄长度一致, 整体整齐。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病虫害危害状;

		(2) 枝叶受害率 \leq 8%；树干受害率 \leq 5%。
	肥水	根据天气与植物种类适当浇水；每年埋施肥料 2 次。
	刷白	每年至少 10 月份刷白 1 次。
	补植完成时间	\leq 3 天
花灌木	整体效果	生长旺盛，花繁叶茂，整体图案与色彩美观，植株无残缺，无断层，无病枯枝及垃圾堆积，无厚重粉尘覆盖。
	生长势	生长势好，枝叶健壮，植株丰满，无枯枝断枝。
	修剪	(1) 按花灌木特性修剪； (2) 开花灌木花后及时修剪残花残枝，培养花枝； (3) 观叶灌木应保护最佳观叶景观，修剪老熟后的叶片； (4) 造型灌木造型精美，有艺术创意和美感； (5) 绿篱平整饱满，直线正直，曲线圆润。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病虫害危害状；(2) 植株受害率 \leq 5%。
	肥水	根据天气与花灌木特性合理浇水施肥；每年埋施肥料 3 次，肥量适量。
	除杂草	(1) 及时挖除花灌木和草本花卉杂草及松土； (2) 造型灌木保持树盘无杂草；绿篱下无杂草。
	草坪	整体效果
生长势		生长茂盛
修剪		(1) 边缘清晰整齐，线条流畅和顺； (2) 修剪后无残留草屑； (3) 高度一致，留草高度控制：台湾草、马尼拉草、两耳草 5 厘米以下；大叶油草、足球草 10 厘米以下；鸸琪菊 25 厘米以下。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病虫害危害状； (2) 草坪受害率 \leq 5%。
除杂草		基本无杂草，目的草纯度 99%以上。
肥水		适时浇水施肥，植株无缺水缺肥现象。雨后 2 小时无积水。

	保洁	10 平方米范围内废弃物≤3 个
地被植物	整体效果	(1) 植株规格一致, 密度合理; (2) 群体景观效果好, 季相变化正常。
	生长势	生长旺盛
	覆盖	95%以上, 无死株。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病虫害危害状; (2) 受害率≤10%。
	肥水	适时浇水施肥, 植株无缺水缺肥现象。
	保洁	10 平方米范围内废弃物≤3 个
地栽花卉及 花境	整体效果	植物生长旺盛, 花繁叶茂, 色彩艳丽, 造型与图案新颖美观, 轮廓清晰, 背景丰满, 有立体感和艺术感, 观赏期长。
	生长势	生长势强, 植株健壮, 枝叶繁茂, 枯枝残花量≤5%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病虫害危害状; (2) 植株受害率≤5%。
	修剪	及时修剪残花败叶, 造型精细美观, 整形效果与环境协调。
	肥水	合理灌溉和施肥, 保持土壤湿润, 花芽分化期适当控水。花后须施肥。每年施肥 2-3 次。
水生植物	保洁	无垃圾
	整体效果	景观优美, 观叶观花期长, 无残花败叶漂浮。
	生长势	植株生长健壮, 花叶正常, 枯死率≤5%
	排灌	暴雨后 4 小时恢复正常水位。
	病虫害防治	基本无病虫害危害状。
竹类	清洁	水面种植范围内漂浮杂物随产随清。
	整体效果	(1) 竹竿自然挺直整齐, 枝叶青翠; (2) 死竹及枯竹≤3%; (3) 疏密合理, 有完整的林相, 景观优美。
	生长势	(1) 竹丛通风透光, 植株生长健壮;

			(2) 新、老竹生长比例适当; (3) 竹鞭无裸露。
		修剪	(1) 及时去除老、残、伤竹竿; (2) 挖除超出规定范围的竹鞭; (3) 按要求清除下部枝叶或截顶。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病虫害危害状; (2) 竹叶受害率 $\leq 10\%$, 竹竿受害率 $\leq 5\%$ 。
	立体绿化	整体效果	植物生长旺盛, 花繁叶茂, 色彩艳丽。
		生长势	生长势强, 植株健壮, 枝叶繁茂, 枯枝残花量 $\leq 5\%$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病虫害危害状; (2) 植株受害率 $\leq 5\%$ 。
		修剪	及时修剪残花败叶, 造型精细美观, 整形效果与环境协调。
		辅助设施	根据不同植物的攀援特点, 采取相应的牵引、设置网架等技术措施; 滴灌设施畅通, 水肥到位。
		防台风	台风前取下或加固悬挂盆栽, 台风后迅速挂回。
	绿地管理	植物种植调整	生长旺盛, 植株间距较好地满足生长条件、种植结构合理
		绿地清理与保洁	绿地整体环境干净、整洁, 垃圾及杂物随产随清
技术档案		档案内容完整, 信息化管理体系已建成, 纳入数字化管理。	
安全保护		有专业保安队伍, 24 小时看护, 重大节日活动有应急预案; 台风前必须对行道树合理修剪, 加固护树架, 取下或加固悬挂盆栽; 台风后迅速清理断枝、扶正倒树及倾斜树, 清除断枝、落叶和垃圾。	
附属设施管理	厕所	(1) 厕所外墙周围 5 米范围内环境清洁、卫生; (2) 建筑、各项设施及标牌完好, 正常使用; (3) 厕所无异味, 地面干净, 洗手台、墙面、门窗等无污迹、积水; 无乱画乱张贴现象。	
	水体	及时清除杂物, 定期清洗水池, 水面整洁, 无漂浮物。	
	园林建筑及构筑物	(1) 外貌整洁, 构件和各项设施完整无损; (2) 室内陈设合理、清洁、完好; (3) 无结构、装修和设备隐患, 无渗漏。	

道路地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整, 无缺损, 无积水; (2) 道路地坪清洁率 100%; (3) 无障碍设施完好通畅; (4) 材质外观必须统一协调
花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整, 无缺损, 能满足植物攀爬需要; (2) 坚固安全、美观, 整洁; (3) 材质环保。
假山叠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假山叠石完整、安全、稳固; (2) 不适于攀爬的必须有规范醒目标志和防护设备; (3) 假山四周及石缝不得有影响安全和景观的杂草、杂物, 种植穴不得空缺。
围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整无缺损; (2) 美观, 色彩与周边环境协调; (3) 材质环保。
娱乐健身设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有设施应明示生产单位及使用要求、操作规程; (2) 环境整洁, 运转正常, 色彩常新, 严禁带故障运行。
园椅园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布点合理, 牢固无松动、无缺损; (2) 凳面清洁, 美观; (3) 维修必须设置明显标志。
垃圾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观完整、清洁, 内无污垢陈积垃圾; (2) 垃圾分类处理; (3) 箱体周围 2 米范围内地面整洁, 无垃圾。
标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位置合理, 形式美观, 构件完整; (2) 书写端正, 字迹清晰, 图形符号符合规范; (3) 材质环保, 色彩协调。
停车场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整清洁, 车位有明显标志; (2) 停车位绿化覆盖率 95%以上;

		(3) 收费明示。
	给水、排水设施	(1) 保持管道畅通，管道无沙，无枯枝叶及其他杂物； (2) 外露的给排水口等设施完整无损、无隐患； (3) 防汛、消防等设施保持完好、有效。
	输配电、照明设施	(1) 定期检测，保持常年完整、运作良好； (2) 照明设施保持清洁，有足够照明度，无裸露带电部位； (3) 各类管线设施保持完整、安全； (4) 太阳能设施完整无损，工作正常。

六、人员及车辆配置标准

1、人员配备要求：

(1) 道路保洁人员：道路清扫保洁的班次定额是按照清扫和保洁混合作业组织方式计算的，结合三亚市吉阳区道路保洁情况，一级道路按每人每班次清扫 10800 m²，一级道路每日 2 班次；清扫时间设定为 3 小时，其余时间为该清扫面积内的巡回保洁时间。

(2) 绿化养护管理人员：一级养护管理标准：7800 平方米绿地/人，1500 棵行道树/人，每班次工作时间为 8 小时，绿化养护按 1.5 班次进行管理人员配置。

2、车辆配置标准

(1) 道路清扫保洁作业车辆配置标准

名称	3 吨洗扫车	5 方洒水车	电动三轮车
数量	2 辆	2 辆	14 辆

(2) 绿化养护作业车辆配置标准

绿化面积 20 万 m² 以下的标段，须配备自卸垃圾车 1 台、水车 1 台、管理用车 1 台、货车 1 台、喷药车 1.5t1 台、需高空作业车及其他抢险应急设备辅助作业。

注：根据《三亚市城市园林绿化社会化养护管理实施方案》，绿化养护的车辆应配置相应驾驶人员。

七、其他条款

1、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在《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承包合同》生效之日起 15 天内一次性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保持其在服务期内有效，以保证中标人在服务期内将按照《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承包合同》的规定履行其应承担的义务。履约保证金总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3%。在服务期内，若中标人未能履行《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承包合同》中规定的义务，采购人有权无条件兑现履约保证金。

如果采购人在项目服务期内根据《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承包合同》的有关规定提取履约保证金的款项，中标人应确保在采购人提取后的

20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的数额恢复规定数额（合同金额的3%），且应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已足额恢复的凭证。

2、政府考核评价与审计

（1）作业检查监督与考核评价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作业质量标准》为三亚市吉阳区政府购买以上园林环卫作业服务的标准，中标人应无条件执行。

（2）考核办法

根据《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服务考核评分办法》对中标人进行考核评价，考核采取“日巡查、月考评、年汇总及明察暗访”相结合的办法，同时引入社会监督评价机制，将重要节假日和省、市、区重大活动等以外的突发性园林环卫保障工作纳入考评内容，对园林环卫作业进行综合检查考评，具体考核评价办法见附件1。

（3）费用审计

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将审核中标人的运营费用以及按计划投入情况，如投入金额与投入计划不符，中标人需作出书面说明，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投入情况重新核算年度购买服务费用。企业应将设备及车辆等投资投入计划表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和《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承包合同》的附件，投资计划表包含整个服务期内投资额以及重置车辆、设备所需费用。

3、监管及付费

（1）区环卫所作为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监管考核及服务费支付主体，费用按月支付。每月服务费用如下：

清扫保洁及绿化养护月服务费用=成交单价×实测面积÷12。

（2）采购人依据中标人的月度考核得分情况按月支付服务费，中标人当月得分在90分或以上的，全额支付中标人服务费用；

（3）中标人当月得分在90分以下的，按照实际得分情况核减服务费，具体核算方式详见《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作业服务考核评分办法》；

（4）中标人根据政府监管方认可的月度考核结果开具增值税发票，区环卫所在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无争议的服务费用。

4、服务费综合单价及其调整

本项目服务费综合单价将根据招标结果确定，原则上服务期内服务费综合单价不做调整。如因相关政策导致作业区域或内容发生调整，服务费综合单价根据磋商结果进行确定。

5、项目应急预案

中标人应针对自然灾害（发生不同等级暴雨、内涝等）、重特大事故、环境公害以及人为破坏等各类可能发生的事故和所有危险源制定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明确事前、事中和事后各环节中各部门和有关负责人员的职责。应急预案必须征求政府有关职能部门意见并报批政府同意后实施。中标人应统筹安排实施应急预案事件的资金，政府方不再对此部分进行补偿。

在自然灾害（发生不同等级暴雨、内涝等）、重特大突发事件、重大活动等情况下，中标公司的人员、设备和物资必须无条件配合政府的调配指令；在中标人清障力量不足时，政府有权直接指派专业清障力量介入清除，所需费用经审计部门审计后由中标人承担。

考虑到吉阳区的地理位置及气候特点等因素，如发生强台风（13级或以上）等重大自然灾害性天气时，中标人先行进行抢险救灾及市容恢复等工作，由此带来的运营成本增加或资本性支出增加，中标人公司向区环卫所提交详细费用清单，双方据实确定补偿金额，由区环卫所向区政府报告给予补偿。

6、退出机制

1、在服务期内，如中标人出现以下行为之一的，由区环卫所上报区政府同意后，有权单方面解除或终止《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承包合同》，由区环卫所从其他在本区服务的项目公司中择优选择服务企业临时接管2至3个月，同步启动公开招标程序确定正式接管服务企业提供园林环卫作业服务。

（1）重大违法行为

- ①擅自委托第三方提供项目服务或对外分包、转包的；
- ②擅自将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进行转让的，包括变更公司名称或股东、公司法定代表人，实为权利义务转让的；
- ③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擅自停止园林环卫作业，严重影响环境卫生的；
- ④因管理不善、发生重大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的；
- ⑤被依法吊销、注销相关证照的；
- ⑥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如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且拒不整改，危及或者可能危及公共利益、公共安全的；
- ⑦其它严重影响园林环卫作业服务的事件。

（2）园林环卫作业质量问题

- ①被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新闻调查等新闻专题栏目作为负面典型曝光的；

- ②被其他中央级媒体或省级媒体曝光并引起大范围炒作、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
- ③被省委省政府通报批评，或在舆情摘要上被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的；
- ④在国家、省级检查考核中，失分较多、严重影响我市考评成绩的；
- ⑤在年度检查考核中，服务企业累计 3 次月度综合考核得分在 85 分以下的（不含 85 分）或累计 2 次月度综合考核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不含 80 分）。

(3) 重大违规行为

①服务期内，中标人与职工发生劳资、工伤、安全生产等纠纷未妥善解决，发生群体性事件，造成恶劣影响，并且发生的事件是由中标人引起的；

②中标人擅自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或未经区环卫所同意变更公司名称、股东、法定代表人等主要人员的；

③中标人拒不接受区环卫所及吉阳区有关部门正当监督检查、调度指挥，或者殴打谩骂监管人员，造成恶劣影响的；

④组织、煽动、唆使园林环卫工人罢工、上访或引发群体性事件，造成恶劣影响或严重后果的；

⑤中标人有违约行为，经区环卫所发出两次（含两次）以上整改通知，拒不整改的。

(4) 其他

①中标人主动提出解除协议，并经区环卫所审核报区政府同意的；

②服务期满，双方自动解除协议的；

③中标人违反招标文件或协议约定，导致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

④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行为。

2、临时接管程序

当区环卫所发现本项目有上述退出机制规定情况的，应对有关事项收集证据，并制作解除协议通知书和接管通知书，通知书应当载明接管事实、理由及证据，并需听取中标人的陈述和申辩，制作笔录，确属应该立即解除协议的，由区环卫所审核并报区政府同意后向中标人发出接管决定书，并依照协议约定移交和接管；区环卫所在决定接管之日起接管本项目，从其他在本区服务项目公司中择优选择服务企业临时接管 2~3 个月，同步启动公开招标程序确定正式接管服务企业提供环卫作业服务，接管不发生所有权和债权债务的转移，由中标人承担接管前所发生的全部债务、费用和接管期间发生的直接成本及管理费。协议解除后，由区环卫所、第三方和服务企业对服务期间的收入和发生的费用进行结算。

7、 期满移交

服务期满或由于双方或一方违约造成《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承包合同》提前终止，由区环卫所和中标人共同组建核资小组，并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评估公司对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投入的园林环卫设备残值进行评估，其投入的设备可由区环卫所按评估价格进行部分或全部回购，如区环卫所不需要中标人在服务期投入的设备，则由中标人自行处置。

8、 争议解决

若双方发生任何争议、分歧或赔偿，应尽力协商解决。若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可向三亚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9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作业服务 考核评分办法

为加强对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环卫作业质量的监督管理，根据国家、省、市、区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及标准，特制定本考核办法。

1.1 检查考评主体

由区环卫所负责对园林环卫服务作业进行监督考核。

1.2 检查考评对象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作业服务中标企业(以下简称服务企业)。

1.3 检查考评内容

- (1) 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广场清扫保洁。
- (2) 道路两侧墙到墙之间路名牌、指路牌、交通护栏、路灯杆、交通指示牌杆等 2.5m 以下部分的清洗保洁及雨水篦子的清掏。
- (3) 小广告的清除。
- (4) 绿化养护管理。
- (5) 园林环卫作业标准的落实。
- (6) 公众举报、重大活动保障、突发应急、新闻媒体曝光、信息化平台案件、部门交办事项的处理、响应等。

1.4 检查考评形式

遵循“日巡查、月考评、年汇总及明察暗访”相结合的考核方式，同时引入社会监督，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保障工作情况及突发性园林环卫保障工作情况，对园林环卫作业质量进行综合检查考评。

区环卫所根据《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作业质量评分细则》每日对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作业质量进行监管检查考评，每日对各检查项目抽样实施现场检查，每月对检查结果进行月考评；每月由区环卫

所组织相关单位对服务范围内环卫作业进行月度检查，同时根据月度内社会监督、重要节假日及省、市、区重大活动保障等情况，综合月小结得分结果进行考核；年终对全年工作进行总评。对环卫作业质量考核的权重详见表 1。

表 1 作业质量考核权重表

项 目	权 重
日检查	75
月检查	5
社会监督	10
重大活动保障	10
合 计	100

1.4.1 日检查

检查内容包含作业管理、作业基础、作业规范、作业质量、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等内容。

考核检查要对存在问题的扣分点拍照取证，并及时通知服务企业整改。作业服务企业要在第一时间进行整改处置，拖延或不予整改的加倍扣分。

1.4.2 月检查

(1) 月小结

以自然月为一个周期，对日考评结果汇总进行月小结。小结内容包括分值、存在问题和工作建议等。

(2) 月考核计分

月考核得分 = (日检查得分合计 / 月天数) × 0.75 + 月检查得分 × 0.05 + 社会监督得分 + 重大活动保障得分。

1.4.3 社会监督

因服务企业严重违背生产运行管理要求或发生严重环境污染事件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出现重大失误的（指领导批示、相关部门通报、媒体点名曝光、居民反映强烈等），每次扣 2 分，月度内类似事件累计记分，10 分扣完为止。

1.4.4 重大活动保障

服务企业在重要节假日、省、市、区重大活动保障中及突发性园林环卫工作出现重大失误，并造成恶劣影响，每次扣 5 分，10 分扣完为止。

1.4.5 年终考评总结

区环卫所对全年检查考核和评价结果进行汇总。

1.5 处罚机制

区环卫所依据园林环卫作业质量月检查得分核拨服务费。当月作业质量月考核得分达到90（含90分）以上时，则不扣减当月服务费；

作业质量月考核得分未达到90分时，则区环卫所按不达标扣款比例对中标服务企业扣减该部分当月服务费。（计算公式：本月度服务费拨款金额=本月度合同额×[1-(90-本月度考核得分)/100]，如本月度考核得分为88，就扣本月度合同额的2%作为处罚）。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746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标包名称：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前附表

项目基本信息：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价格评审方式：金额报价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数量：3

开标一览表信息：

序号	列名称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报价（小写）
3	投标报价（大写）
4	服务期

评标参数信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预算金额：4031000.00 元

评标委员会信息：评委总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价格折扣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 %

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扣除后的金额报价=金额报价*(1-扣除率)

扣除后的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报价+扣除率

备注：投标人或产品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对“投标报价分”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

评标分值组成：评审项评分不采用百分制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分）	是否价格评审
1	商务评审	19	
2	技术评审	71	
3	价格评审	10	√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第3.1.1项的要求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信用中国”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其它	无其他否决投标的情形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报价	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
投标有效期	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其他	无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详细评审标准：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经验	2021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具有环卫一体化或绿化养护或环卫保洁（道路清扫保洁、公厕保洁、水体保洁等保洁类项目）或垃圾收运管理类项目业绩的，每项得3分，满分6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提供合同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同一项目有多个合同的，按一项业绩计分。	6
2	综合实力	投标人具备以下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每项得2分，满分6分：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上述证书的认证范围必须同时含有环卫保洁、垃圾清运、绿化养护。提供上述认证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的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6
3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备园林或园艺等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的得5分，本项最高5分。证明材料：提供职称证书及2024年任意月份在投标人本单位（或其分支机构）的社保缴纳凭证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提供材料不齐全不得分。	5
4	响应承诺	投标人承诺服务响应为1小时内到达现场者得2分，2小时内到达现场者得1.5分，2小时以上到达现场者得1分。未承诺者得0分。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者不得分。	2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分析与建议	投标人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3项内容：1、投标人对项目概况熟悉程度；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以上内容要素完整齐全的得9分，在9分的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要素遗漏或缺失或仅有标题大纲无正文内容的扣3分，内容要素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每项内容要素最多扣3分。说明：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投标人所提供内容存在与项目无关或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套用其他方案、内容简略、凭空编造、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存在逻辑漏洞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9
2	道路清扫保洁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提供道路清扫保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3项内容：1、人员、设备投入计划；2、道路清扫保洁（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3、垃圾收运。以上内容要素完整齐全的得21分，在21分的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要素遗漏或缺失或仅有标题大纲无正文内容的扣7分，内容要素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每项内容要素最多扣7分。说明：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投标人所提供内容存在与项目无关或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套用其他方案、内容简略、凭空编造、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存在逻辑漏洞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21
3	绿化养护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提供绿化养护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3项内容：1、人员及设备配置；2、养护管理措施；3、考核制度及保证措施。以上内容要素完整齐全的得18分，在18分的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要素遗漏或缺失或仅有标题大纲无正文内容的扣6分，内容要素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每项内容要素最多扣6分。说明：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投标人所提供内容存在与项目无关或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套用其他方案、内容简略、凭空编造、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存在逻辑漏洞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8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应急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3项内容：1、极端天气应急保障方案；2、重大活动及迎检应急保障方案；3、其他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以上内容要素完整齐全的得9分，在9分的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要素遗漏或缺失或仅有标题大纲无正文内容的扣3分，内容要素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每项内容要素最多扣3分。说明：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投标人所提供内容存在与项目无关或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套用其他方案、内容简略、凭空编造、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存在逻辑漏洞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9
5	安全文明作业方案	投标人提供安全文明作业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2项内容：1、安全作业管理制度；2、安全文明作业措施。以上内容要素完整齐全的得8分，在8分的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要素遗漏或缺失或仅有标题大纲无正文内容的扣4分，内容要素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每项内容要素最多扣4分。说明：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投标人所提供内容存在与项目无关或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套用其他方案、内容简略、凭空编造、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存在逻辑漏洞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8
6	质量保障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2项内容：1、质量保障管理制度；2、质量保障措施。以上内容要素完整齐全的得6分，在6分的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要素遗漏或缺失或仅有标题大纲无正文内容的扣3分，内容要素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每项内容要素最多扣3分。说明：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投标人所提供内容存在与项目无关或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套用其他方案、内容简略、凭空编造、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存在逻辑漏洞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6

价格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得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10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正文部分

1、评标委员会

1.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2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评标方法

2.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3、评审标准

3.1 初步评审标准

3.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本章前附表

3.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本章前附表

3.2 详细评审标准

3.2.1 分值构成：见本章前附表

3.2.2 详细评分标准

- (1) 商务部分评审标准：见本章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评审标准：见本章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报价分值权重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扣除:33.2 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的规定,本项目对符合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评标程序

4.1 初步评审

4.1.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本章前附表资格性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4.1.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前附表符合性审查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4.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节5.2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详细评审

4.2.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按本章前附表详细评审标准规定的量化指标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4.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2.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文件的澄清

5.1 在评标过程中,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3 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4 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1) 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2) 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5.5 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应当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6、评标结果

6.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6.2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7、废标

7.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8、供应商权益救济机制

8.1 根据琼财采[2022]68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评审报告签署前，存在资格审查错误、符合性审查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审因素评分错误、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或畸低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当场纠正，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核对。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的，应当由其依法纠正资格审查错误后，组织原评审委员会重新出具评审意见。纠正和重新核对只能纠正上述情形规定的错误、修改或者重新形成受该错误直接影响的评审意见，不得改变其他已形成的评审意见。纠正和重新核对改变评审结果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采购承包合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1.1 甲方：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1.2 乙方：_____

1.3 甲、乙双方根据2024年__月__日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HNSS-2024-018）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甲、乙双方恪守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1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HNSS-2024-018）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补充文件等；

2.2 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说明文件等；

2.3 中标通知书。

第二章 承包项目

第三条 承包服务范围

3.1 道路清扫保洁

服务范围内面积约17.60万m²的机动车道的清扫和清洗、非机动车道的清扫和保洁、人行道的清扫和保洁、垃圾广告清理及环卫设备设施管理等。（服务范围内如果有新增道路，也需要负责进行保洁。）

3.2 绿化养护

服务范围内面积约8.15万m²绿地养护，938株棕榈科乔木、1142株非棕榈科乔木、2668株行道树养护。

3.3 环卫应急作业

配合服务范围内因台风、疫情、环境卫生整治、垃圾分类、“四害”消杀及极端天气等影响下的生活垃圾、园林垃圾及医疗废弃物处置等。

第三章 承包内容

第四条 承包内容

4.1 道路清扫保洁

4.1.1 服务范围内道路路中心至两侧建筑物墙根（包括车行道、人行道等）的清扫、清洗及保洁；

4.1.2 道路两侧建筑物之间所有建（构）筑物2.5m以下范围内乱张贴和乱涂写的清理和保洁；

4.1.3 道路两侧建（构）筑物范围内垃圾桶等垃圾收集容器的清掏与保洁；

4.1.4 环卫机械化作业所需清扫、洗扫、保洁、洒水、冲洗车辆的配置、更新、维护及日常管理；

4.1.5 服务范围内车辆的配置、更新、维护及日常管理。

4.2 绿地养护

4.2.1 实施范围内绿化、卫生死角等的清扫、保洁、洒水等；

4.2.2 实施范围内街头绿地、道路绿地施肥、整地、拔除杂草、整形修剪剥芽、防病虫害、加土扶正、环境清理、地勤安全、浇水、灌溉排水、绿地保洁、零星设施维护、补植、植物保护等养护工作。

4.3 特殊情况下的环卫保障

4.3.1 突发应急事件或大型检查、重要节假日、重大活动环卫服务应急保障；

4.3.2 重大自然灾害期间的环卫服务应急保障等。

第四章 承包服务标准和要求

第五条 设备要求

5.1 道路清扫保洁作业车辆配置标准

项目	车辆名称	数量（辆）
道路清扫保洁	3吨洗扫车	
	5方洒水车	
	电动三轮车	
合计		

5.2 绿化养护作业车辆配置标准

绿化面积20万m²以下的标段，须配备自卸垃圾车1台、水车1台、管理用车1台、货车1台、喷药车1.5t1台、需高空作业车及其他抢险应急设备辅助作业。

注：根据《三亚市城市园林绿化社会化养护管理实施方案》，绿化养护的车辆应配置相应驾驶人员。

第六条 人员要求

项目	种类	人数
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养护	驾驶员	
	保洁员	
合计		

6.1 道路保洁人员：道路清扫保洁的班次定额是按照清扫和保洁混合作业组织方式计算的，结合三亚市吉阳区道路保洁情况，一级道路按每人每班次清扫10800m²，一级道路每日2班次；清扫时间设定为3小时，其余时间为该清扫面积内的巡回保洁时间。

6.2 绿化养护管理人员：一级养护管理标准：7800平方米绿地/人，1500棵行道树/人，每班次工作时间为8小时，绿化养护按1.5班次进行管理人员配置。

第七条 道路保洁标准和要求

7.1 一级保洁标准

7.1.1 作业方式：“普扫+保洁+冲洗”相结合，并以机械化为主、人工为辅的方式进行道路清扫保洁，其中冲洗作业根据旱季和雨季灵活调配冲洗频次。

7.1.2 普扫时间及频次

(1) 人工清扫

一级道路：4:00-7:00、12:00-15:00，每天2次，每次3小时；

(2) 机械清扫

一级道路：3:00-6:00、14:30-17:30，每天2次，每次3小时；

(3) 保洁时间

一级保洁：7:00-12:00、15:00-22:00，保洁时间不低于10小时；

(4) 冲洗时间及频次

冲洗时间：3:00-7:00、12:00-16:00，有效工作时间6小时。

一级道路：每天冲洗、洒水二遍，人行道每周冲洗一遍；

7.2 作业人员要培训上岗，佩戴工作证，穿着工作服，做好安全防护工作，仪容仪表干净整洁。

7.3 道路路面、人行道、树穴树坑等无堆积物、无果皮纸屑、无砖瓦土石、无烟蒂痰渍、无槟榔污渍污水、无积泥积尘。

7.4 道路两旁至墙边或滴水处内做到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废弃物等，确保道路大环境整洁。

7.5 建筑物、构筑物及道路地面、侧石、护栏、标牌、灯杆等市政设施的乱张贴、乱涂画等。

7.6 果皮箱清掏应及时，箱内每天清掏不少于二次，箱外每天清洗一次，内胆要套袋，内外保持干净、整洁。

7.7 能够开展机械化清扫的道路，每天实施两次机械清扫，杜绝“干扫”，做到喷雾清扫不扬尘，不漏扫。

7.8 及时组织道路清洗，清除路面污垢、尘土、污渍，还原道路本色。

7.9 加强流动保洁，路面遗漏垃圾停留不能超过15分钟。

7.10 保洁工具要隐蔽存放，不得影响市容市貌。

路面废弃物控制指标

保洁等级	果皮 (片/1000m ²)	纸屑、塑 (片/1000m ²)	烟蒂 (个/1000m ²)	痰迹 (处/1000m ²)	槟榔汁 (处/1000m ²)	污水 (m ² /1000m ²)	其他 (处/1000m ²)
一级	≤4	≤4	≤4	≤4	≤4	无	无

注：出自《三亚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

第八条 绿化养护标准和要求

8.1 实现园林绿化养护（含绿地、地被、乔木、灌木、生产作业垃圾）常态长效化作业，并做好技术档案管理、安全保护等，作业质量标准高于目前三亚市吉阳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作业的要求，高于三亚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

8.2 优化升级垃圾收运体系，实现垃圾分类清理作业，建立园林绿化收运体系，确保垃圾收运率达到100%，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8.3 建立健全园林绿化应急保障体系，将重要节假日和省市区重大活动园林绿化保障工作等纳入三亚吉阳区绿化养护管理工作范畴，提升城市园林绿化景观应急保障水平，提升绿化景观品质形象。

第九条 项目管理标准和要求

9.1 乙方要按照要求配备相应服务人员与设备。

9.2 乙方需在本市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有完善的管理机构，并在本市申请相关的清扫保洁及垃圾收集清运相关资质。

9.3 乙方投入清扫保洁的机械设备及工具必须是符合国家节能环保标准。环卫设备必须满足国家有关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同时必须要满足正常作业需要。

9.4 乙方须编制《保洁服务管理方法》，列明保证质量、安全、文明作业的措施；乙方应根据甲方确认的实施方案编制环卫清扫保洁计划，并按此计划要求按时保质完成。

9.5 乙方必须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服务人员购买社会养老、工伤、医疗、失业、计划生育、人身意外等相关社会保险。

9.6 乙方必须落实好安全生产的措施和配置安全作业的劳保用品。且穿着统一标识的工作服，乙方的作业车辆要求统一标识。

第五章 承包期限

第十条 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5月31日止，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服务期限为自2024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第二年合同需待当年经费落实后，且根据乙方履职情况，确定是否续签。

第六章 承包经费

第十一条 本合同承包金额为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年）按承包期平均，每月承包金额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月）。

第十二条 采取全包干的方式，即管养环卫任务包干、经费包干、人员设备包干、作业安全包干的方式实行全承包。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严格执行“五定二包”要求，做到定时间、定人员、定路段、定任务、定工具、包工作质量、包安全生产，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指导。

第七章 双方权利义务

第十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13.1 在承包期内，甲方必须在每月的15日前，将上月应交乙方的实额应发承包款汇到乙方指定的银行帐号（遇法定公休节假日顺延）。若无按时按额汇交，应交应付款5%的滞纳金。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应付款金额相对应的符合甲方要求和税务部门标准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并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因此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13.2 甲方及其上级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和环卫专业管理部门有权组织对乙方作业质量、文明、安全作业情况进行的定期检查考评，有权查阅、复制承包项目的有关文件和资料以

及进入现场开展检查，但不得干扰乙方的正常作业。甲方应将每月检查考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检查考评结果作为每月发放给乙方承包费用的依据。

13.3 因乙方经营管理不善，发生重大质量或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或乙方擅自停业歇业，严重影响社会公共利益，或乙方作业过程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其他重大、紧急可能危及公共安全行为的，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决定由甲方或指派他人临时接管乙方的承包项目。乙方必须赔偿因自己的责任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事故处理后是否恢复履行合同另议。

13.4 甲方有权协同劳动监察部门对乙方用工情况进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招标要求保障作业人员的福利待遇。甲方不承担任何由于乙方未办理员工劳动关系由此而产生的纠纷等责任。

13.5 遇重大活动或检查突击任务需要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做好重点保洁保障工作。

13.6 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解决在承包期内出现的相关问题。

第十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14.1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应在 15 天内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合同金额 3 %）。履约保证金支付至甲方指定的如下账户（户名：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开户行：工商银行河西支行；账户：2201029009026402411）。当乙方未充分完全履行合同约定，导致甲方利益受损，甲方可无条件予以扣除。

14.2 乙方必须依照本合同规定的作业形式、作业质量标准及行业有关作业规范、作业质量标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所承包作业项目范围、承包事项的工作。

14.3 乙方及其雇用的员工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村规民约，如果乙方及其所雇用的工人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所造成的后果由其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14.4 乙方必须根据国家、省、地方和本市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环卫专业管理部门颁布的各项环卫作业规范、安全规范、质量标准建立自身的运营管理机制和质量检查机制、实行自查自纠，并定期向环卫专业管理部门通报执行合同情况；若出现严重的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在采取措施补救的同时，当日应向甲方及其市环卫专业管理部门报告；若出现紧急事故，应在5小时内报告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14.5 乙方必须按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规定与企业员工确立合法的劳资关系，签订用工劳务合同，为企业员工办理养老、医疗等基本社会保险，并为作业人员办理有关工伤人身意外保险手续。若员工发生事故，必须按有关规定处理，一切经济损失和各项费用由乙方自理。

14.6 乙方须按时支付作业人员工资，不得以压低用工人员工资或加大用工人员工作量以提高企业利润。

14.7 乙方有义务参加甲方通知的相关作业会议，通报作业情况，完善作业措施，提高作业水平。

14.8 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及其各级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和环卫专业管理部门及劳动监察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根据需要提供相关的检查文件和资料，以及作必要的解释和说明，乙方不得阻扰检查人员的检查工作。如遇突发事件或重大活动的突击任务，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安排。若不服从安排，甲方可将其作为不良记录上报环卫主管部门处理，达三次以上的，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14.9 乙方必须对企业员工进行道德教育和工作培训。教育职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环卫作业操作规程。作业人员应经环卫专业培训后方可上岗作业。

14.10 乙方有权对甲方人员在检查考评乙方作业质量过程中的违规行为向甲方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环卫行政主管部门举报。

14.1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所承包的合同转变给他人，或肢解分包给他人。

第八章 质量考评

第十五条 按照《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环卫市场化考核办法》执行。

第九章 付款方式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每月的明查暗访和月底的综合评分，结合承包合同的相关条款做出付款意见报领导审批，批准后付款。

第十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乙方借保洁名义破坏生态环境并经查实的，甲方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第十八条 乙方隐瞒不报及导致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和重大安全事故的，依据情节严重程度，甲方在取得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后，有权临时接管乙方承包的项目，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九条 如由于乙方的原因不办理或无法取得服务许可，导致乙方不能从事环卫作业项目服务的，甲方将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第二十条 乙方将承包的合同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法律依据提前终止合同的，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经济赔偿。

第十一章 合同的中断与终止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因国家、省市、区级政府相关的政策调整以及环卫工作统筹一体化的原因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无条件终止，甲乙双方无条件服从。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政府政策调整除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五条 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十二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 双方约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30天内，根据甲方委托承包事项，办理接管验收手续。

第二十七条 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一式 8 份，甲、乙双方各执3份，招标公司1份、财政局1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三十一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附件：1. 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环卫市场化考核办法

2. 乙方设备及车辆等投资投入计划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招标代理公司：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1、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服务期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单项总价（元）	备注
合计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投标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相等。

2、投标函

_____（采购人）：

1、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服务及服务成果。我们愿意以_____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

2、 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招标要求、中标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3、 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发现我方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4、 我方承诺：我方独立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恶意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不排挤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其它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5、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天。

6、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7、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电请与下列地址联系：

地址：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16303c8-7.6.1005.284

4、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_____（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全权代表人无转委托权。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移动电话：_____ 固定电话：_____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

无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6、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备注
1				
2				
3				
4			
	未列入本表的条款	全部接受	完全响应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请投标人对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采购需求”中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等商务要求及服务要求，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

2. 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表中列明。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3. 表格长度和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状况进行填写”。

7、资格审查材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公司总人数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经营范围			
备注			

附：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准许执业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资格承诺函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5. 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1.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可删减 1-3 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 1 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如删去承诺第 2 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如删去承诺第 3 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我公司对本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5) 信用记录查询

我公司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我公司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特此声明。

我公司对本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205.284

(7)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三亚市吉阳区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 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 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 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 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 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 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 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8、项目业绩

(1) 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方	合同签订日期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

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9、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2、采购标的名称: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供应商按照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而非按照供应商的经营范围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10、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6fd41ca48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12、服务方案

投标人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

13、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补充材料

三亚市吉阳区鹿城大道及神笔路园林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2024-04-16 17:06:44.483—b1b16fd211d748d3
abb8346f0d6303c8—7.6.1005.284